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Cathay Insurance Co., Ltd.

201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目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1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2
2. 1 财务报表.....	2
2. 2 财务报表附注.....	8
2. 3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30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33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34
第六节 其他信息.....	35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 法定名称：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 缩写：国泰产险

二、注册资本

- 4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

-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大厦 30 层

四、成立时间

- 2008 年 8 月 28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 经营区域：上海市、江苏省、福建省、广东省、浙江省、山东省、北京市、四川省、湖北省等已设立分公司地区。
- 经营范围：
 - (一)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
 - (二)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 (三)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 (四)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行政许可经营)

六、法定代表人

- 张发得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 客服电话：400-820-2288
- 投诉电话：400-820-2288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2.1 财务报表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	49,849,549.31	43,238,816.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1,085,069.41	34,180,96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300,053.00
应收利息		9,080,810.65	4,426,777.83
应收保费	3	10,724,075.62	12,428,604.19
应收分保账款	4	9,636,058.25	8,622,003.2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531,654.61	19,307,605.6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8,462,299.20	27,169,647.81
定期存款	5	52,000,000.00	56,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139,907,106.36	128,024,314.48
存出资本保证金	7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	8	5,695,346.09	4,739,813.24
无形资产		1,497,236.86	81,678.20
其他资产	9	10,831,089.64	9,687,591.27
 资产总计		 446,300,296.00	 433,207,872.88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	附注五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保费		9, 599, 651. 00	7, 625, 824. 06
应付手续费		6, 132, 229. 79	5, 655, 124. 84
应付分保账款	11	4, 617, 779. 59	12, 817, 828. 28
应付职工薪酬	12	6, 694, 764. 83	4, 591, 632. 38
应交税费	13	1, 673, 652. 54	1, 351, 383. 17
应付赔付款		347, 248. 03	3, 000, 413. 9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	113, 466, 644. 25	59, 608, 715. 58
未决赔款准备金	14	162, 984, 576. 24	67, 542, 423. 33
其他负债	15	12, 292, 653. 05	9, 582, 777. 89
负债合计		317, 809, 199. 32	171, 776, 123. 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400, 000, 000. 00	400, 000, 000. 00
资本公积		(1, 261, 847. 78)	(6, 545, 891. 26)
未弥补亏损		(270, 247, 055. 54)	(132, 022, 359. 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 491, 096. 68	261, 431, 749. 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 300, 296. 00	433, 207, 872. 88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1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2 年	2011 年
一、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137,411,011.03	73,501,728.14
保险业务收入	17	267,798,075.39	163,195,860.42
其中: 分保费收入		5,223,300.17	1,526,958.45
减: 分出保费		(74,753,184.63)	(64,864,180.7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	(55,633,879.73)	(24,829,951.56)
投资收益	19	13,473,767.03	10,789,585.70
汇兑损失		(89,329.72)	(1,468,245.85)
其他业务收入		135,523.27	109,915.79
营业收入合计		150,930,971.61	82,932,983.78
二、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20	100,599,492.33	44,058,088.38
减: 摊回赔付支出		(28,666,670.81)	(18,534,845.0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1	95,442,152.91	29,592,096.34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2	(21,292,651.39)	(6,636,287.63)
分保费用		1,465,151.44	324,387.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	14,471,588.82	9,176,201.6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	35,234,041.66	16,032,837.57
业务及管理费	25	110,289,169.94	75,627,076.36
减: 摊回分保费用		(20,108,628.20)	(18,062,502.20)
资产减值损失	26	1,773,467.34	2,527,408.63
营业支出合计		289,207,114.04	134,104,461.91
三、营业亏损			
营业外收入		(138,276,142.43)	(51,171,478.13)
营业外支出	27	96,073.46	2,445,815.72
		(44,627.22)	(6,855.98)
四、亏损总额		(138,224,696.19)	(48,732,518.39)
减: 所得税费用	28	—	—
五、净亏损		(138,224,696.19)	(48,732,518.39)
六、其他综合损益		5,284,043.48	(6,173,624.25)
七、综合损失总额		(132,940,652.71)	(54,906,142.64)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2 年	201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6, 205, 876. 03	154, 265, 978. 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 596. 73	1, 488, 850. 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 437, 472. 76	155, 754, 829. 5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2, 637, 336. 69	42, 820, 105. 94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1, 743, 901. 48	22, 007, 078. 0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 451, 798. 37	12, 801, 106. 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 228, 666. 46	36, 771, 617. 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 481, 122. 59	8, 838, 953. 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26, 488. 45	31, 305, 752. 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 769, 314. 04	154, 544, 613. 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0, 331, 841. 28)	1, 210, 216. 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7, 450, 173. 71	224, 449, 936. 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 580, 111. 87	7, 573, 690. 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 030, 285. 58	232, 023, 626. 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 552, 591. 74	259, 092, 061. 7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 745, 843. 30	3, 978, 211. 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 298, 435. 04	263, 070, 273. 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731, 850. 54	(31, 046, 646. 59)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1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2 年	2011 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 329. 72)	(1, 468, 245. 85)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	1, 310, 679. 54	(31, 304, 676. 14)
	29	48, 538, 869. 77	79, 843, 545. 91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	49, 849, 549. 31	48, 538, 869. 77

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弥补亏损	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	(6,545,891.26)	–	–	(132,022,359.35)	261,431,749.3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亏损	–	–	–	–	(138,224,696.19)	(138,224,696.19)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5,284,043.48	–	–	–	5,284,043.4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284,043.48	–	–	(138,224,696.19)	(132,940,652.71)
三、本年年末余额	<u>400,000,000.00</u>	<u>(1,261,847.78)</u>	<u>–</u>	<u>–</u>	<u>(270,247,055.54)</u>	<u>128,491,096.68</u>
	2011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弥补亏损	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	(372,267.01)	–	–	(83,289,840.96)	316,337,892.0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亏损	–	–	–	–	(48,732,518.39)	(48,732,518.39)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6,173,624.25)	–	–	–	(6,173,624.25)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173,624.25)	–	–	(48,732,518.39)	(54,906,142.64)
三、本年年末余额	<u>400,000,000.00</u>	<u>(6,545,891.26)</u>	<u>–</u>	<u>–</u>	<u>(132,022,359.35)</u>	<u>261,431,749.39</u>

2.2 财务报表附注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下同)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 2012 年度的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若干金融资产和保险责任准备金外, 各项资产、负债均以历史成本法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时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5.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及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满足上述确认条件，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代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4 年	0%	25%
运输设备	5 年	0%	20%
其他设备	4 年	0%	25%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 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无形资产类别</u>	<u>使用寿命</u>
计算机软件	12 – 71 个月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预计受益期或剩余租赁期孰短的期限内进行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及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

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新增的外部费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

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为基础结算交易或同时实现资产并结清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1.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并存放于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13. 保险合同分类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定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原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原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原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原保险合同。

14.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考虑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在比较保险事故发生与不发生情景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后确定。对于其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将其直接判定为保险合同。

在对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时，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发生净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a)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b)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尚不具备测算风险边际的数据基础，直接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即车险和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 和 6.0% 确定；车险和非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 和 5.5% 确定。
- 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并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判断货币时间价值影响是否重大的主要标准是保险负债的久期，对于整体久期低于 1 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久期超过 1 年的计量单元，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量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以未赚保费法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营业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对一些特殊险种根据其业务性质和风险分布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未来现金流法，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重新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贴现与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及赔付率法以评估其终极赔付率，其赔付率假设主要依据各险类行业平均赔付率水平并结合公司自身各险类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估计，并同时考虑贴现与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与法务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对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逐案预估法提取；对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率分摊法提取；并同时考虑贴现与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16.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

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收入

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本公司资产增加或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1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产生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0.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公司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公司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

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应收保费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保费的坏账准备政策如下：本公司对 3-6 个月（含 6 个月）的应收保费计提 20%的坏账准备，对 6 个月-1 年（含 1 年）的应收保费计提 70%的坏账准备，对 1 年以上的应收保费计提 100%的坏账准备。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赔付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

(a) 赔付率

本公司采用链梯法及赔付率法以评估其终极赔付率，其赔付率假设主要依据各险类行业平均赔付率水平并结合公司自身各险类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估计；在计算久期、折现时所用到的赔付模式主要参考母公司的损失进展因子评估。

(b) 费用假设

本公司的费用假设根据母公司经验分析、行业标准及当前和未来的经济状况而确定。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c) 折现率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均为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确定折现率，同时考虑流动性、税收及其他因素确定合理的溢价。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假设为 2.50% 至 4.40%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 至 4.35%)。

未决赔款准备金

就财产保险而言，本公司须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报告的赔案预期最终成本及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但尚未报告的赔案最终成本作出估计。未决赔款的最终成本乃通过精算方法进行评估。本公司未决赔款的最终成本乃通过使用链梯法和赔付率法相结合进行评估。

与赔付率法相较，链梯法主要假设为本公司历史索赔进展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索赔进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在考虑了所涉及的因素后，公司挑选出链梯法和赔付率法中的较大值结果以保守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本公司在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折现率假设的选取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一致。

管理层认为，用于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是较符合的。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等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3)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定所得税准备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公司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准备。本公司定期重新考虑这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以及包括税率变动在内的税务法规修订对所得税准备的影响。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四、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无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的说明

本公司通过合约分保及临分分保业务安排以有效分散风险和降低所承保的保险业务的自留风险。合约业务主要是以比例分保为基础，包含成数、溢额，确保本公司基本承保能力；其次，通过安排各险一定额度的临时分保，来增大本公司的承保能力及业务范围。本公司安排的比例合约同时具有针对地震、洪水等巨灾风险的巨灾保障，以应对特定重大灾难性事件的风险，做好后端再保保障安排，降低公司巨灾风险累积。

六、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发生合并和分立。

七、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1. 货币资金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现金	-	-
银行存款	49,849,549.31	43,238,816.77
合计	<u>49,849,549.31</u>	<u>43,238,816.77</u>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为 1 天通知存款、7 天通知存款及存期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依本公司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使用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 应收保费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3, 578, 808. 70	15, 349, 059. 66
减: 坏账准备	(2, 854, 733. 08)	(2, 920, 455. 47)
合计	<u>10, 724, 075. 62</u>	<u>12, 428, 604. 19</u>

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 670, 795. 16	56%	—	7, 670, 795. 16
3个月至1年(含1年)	5, 687, 972. 23	42%	(2, 634, 691. 77)	3, 053, 280. 46
1年以上	<u>220, 041. 31</u>	<u>2%</u>	<u>(220, 041. 31)</u>	<u>—</u>
合计	<u>13, 578, 808. 70</u>	<u>100%</u>	<u>(2, 854, 733. 08)</u>	<u>10, 724, 075. 62</u>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 095, 600. 56	53%	—	8, 095, 600. 56
3个月至1年(含1年)	7, 087, 735. 83	46%	(2, 754, 732. 20)	4, 333, 003. 63
1年以上	<u>165, 723. 27</u>	<u>1%</u>	<u>(165, 723. 27)</u>	<u>—</u>
合计	<u>15, 349, 059. 66</u>	<u>100%</u>	<u>(2, 920, 455. 47)</u>	<u>12, 428, 604. 19</u>

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工程险	953, 274. 06	7%	(206, 748. 34)	746, 525. 72
企业财产险	6, 107, 413. 77	45%	(1, 295, 998. 28)	4, 811, 415. 49
货物运输险	1, 758, 716. 89	13%	(380, 746. 30)	1, 377, 970. 59
责任险	3, 443, 908. 99	25%	(600, 664. 46)	2, 843, 244. 53
信用保证险	364, 963. 00	3%	(238, 574. 10)	126, 388. 90
家庭财产险	26, 399. 99	0%	(1, 554. 00)	24, 845. 99
意外险及其他险	924, 132. 00	7%	(130, 447. 60)	793, 684. 40
合计	<u>13, 578, 808. 70</u>	<u>100%</u>	<u>(2, 854, 733. 08)</u>	<u>10, 724, 075. 62</u>

险种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工程险	1, 521, 796. 11	10%	(327, 251. 97)	1, 194, 544. 14
企业财产险	6, 950, 871. 25	46%	(1, 248, 973. 51)	5, 701, 897. 74
货物运输险	4, 006, 644. 12	26%	(845, 727. 95)	3, 160, 916. 17
责任险	1, 728, 498. 78	11%	(174, 060. 88)	1, 554, 437. 90

信用保证险	316,731.91	2%	(127,045.56)	189,686.35
家庭财产险	8,705.49	0%	-	8,705.49
意外险及其他险	815,812.00	5%	(197,395.60)	618,416.40
合计	<u>15,349,059.66</u>	<u>100%</u>	<u>(2,920,455.47)</u>	<u>12,428,604.19</u>

3. 应收分保账款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分保账款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u>9,636,058.25</u>	<u>8,622,003.25</u>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7,000,000.00	36,00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10,000,000.00	5,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u>15,000,000.00</u>	<u>15,000,000.00</u>
合计	<u>52,000,000.00</u>	<u>56,000,000.00</u>

5.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80,000,000.00	80,000,000.00
本年变动	-	-
年末余额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根据《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66号)等有关规定, 本公司按注册资本的 20% 提取资本保证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招商银行长乐支行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3 年
招商银行长乐支行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常熟路支行	<u>20,000,000.00</u>	<u>定期存款</u>	<u>5 年</u>
合计	<u>80,000,000.00</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招商银行长乐支行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3 年
招商银行长乐支行	<u>20,000,000.00</u>	<u>定期存款</u>	<u>5 年</u>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常熟路支行	<u>20,000,000.00</u>
合计	<u>80,000,000.00</u>

6. 其他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4,647,235.58	5,262,479.89
押金及保证金	3,724,113.18	3,115,708.98
预付款项	—	901,637.90
其他应收款	<u>2,459,740.88</u>	<u>407,764.50</u>
合计	<u>10,831,089.64</u>	<u>9,687,591.27</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其他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7. 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 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4,448,081.78	54,497,311.76	(52,480,987.45)	6,464,406.09
职工福利费	—	1,334,285.67	(1,334,285.67)	—
社会保险费	70,799.28	5,658,745.39	(5,569,326.11)	160,218.56
住房公积金	72,751.32	1,627,224.21	(1,629,835.35)	70,140.18
职工教育经费	—	163,258.32	(163,258.32)	—
合计	<u>4,591,632.38</u>	<u>63,280,825.35</u>	<u>(61,177,692.90)</u>	<u>6,694,764.83</u>

	2011年 1月1日	增加	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3,517,747.89	32,500,160.46	(31,569,826.57)	4,448,081.78
职工福利费	—	830,421.86	(830,421.86)	—
社会保险费	90,895.64	3,226,334.33	(3,246,430.69)	70,799.28
住房公积金	82,848.32	927,225.88	(937,322.88)	72,751.32
职工教育经费	—	177,590.75	(177,590.75)	—
其他	—	10,025.20	(10,025.20)	—
合计	<u>3,691,491.85</u>	<u>37,671,758.48</u>	<u>(36,771,617.95)</u>	<u>4,591,632.38</u>

8. 应交税费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137,227.60	865,483.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85,655.74	306,478.50

其他	250,769.20	179,421.37
合计	1,673,652.54	1,351,383.17

9.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12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9,226,347.45	262,574,775.22	(209,387,050.16)
再保险合同	382,368.13	5,223,300.17	(4,553,096.56)
小计	59,608,715.58	267,798,075.39	(213,940,146.72)
			113,466,644.25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6,890,711.72	196,353,890.83	(100,289,431.43)
再保险合同	651,711.61	-	(622,306.49)
小计	67,542,423.33	196,353,890.83	(100,911,737.92)
			162,984,576.24
合计	127,151,138.91	464,151,966.22	(314,851,884.64)
			276,451,220.49
201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5,937,704.16	161,668,901.97	(128,380,258.68)
再保险合同	250,795.12	1,526,958.45	(1,395,385.44)
小计	26,188,499.28	163,195,860.42	(129,775,644.12)
			59,608,715.58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7,228,217.62	73,689,655.62	(44,027,161.52)
再保险合同	722,109.37	-	(70,397.76)
小计	37,950,326.99	73,689,655.62	(44,097,559.28)
			67,542,423.33
合计	64,138,826.27	236,885,516.04	(173,873,203.40)
			127,151,138.91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险合同准备金中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434,804.71 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309,028.82 元) 和人民币 166,804.01 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558,641.63 元)。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没有经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认定为非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或认定为非保险合同的再保险交易。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 (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10,974,357.68	1,439,714.83	57,921,199.83	1,305,147.62
再保险合同	948,924.13	103,647.61	382,368.13	-
小计	111,923,281.81	1,543,362.44	58,303,567.96	1,305,147.62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24,127,928.73	38,827,242.39	49,860,548.73	17,030,162.99
再保险合同	22,398.78	7,006.34	440,218.82	211,492.79
小计	124,150,327.51	38,834,248.73	50,300,767.55	17,241,655.78
合计	236,073,609.32	40,377,611.17	108,604,335.51	18,546,803.40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7,451,362.01	34,193,235.51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5,556,720.78	30,058,719.11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3,223,978.21	1,007,276.32
风险边际	6,723,110.12	1,631,480.78
合计	162,955,171.12	66,890,711.72

10. 其他负债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1,404,469.32	8,950,315.43
保险保障基金	888,183.73	632,462.46
合计	12,292,653.05	9,582,777.89

11. 保险业务收入

	2012年	2011年
原保险合同	262,574,775.22	161,668,901.97
再保险合同	5,223,300.17	1,526,958.45
合计	267,798,075.39	163,195,860.42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险种	2012年	2011年
企业财产险	69,822,631.27	63,656,847.28
家庭财产险	258,201.74	397,356.34
机动车辆险	123,956,630.46	38,676,944.34
工程险	4,235,012.10	6,535,394.71
责任险	54,321,764.04	30,824,114.26
信用保证险	923,933.56	1,910,011.35
货物运输险	12,206,740.93	19,659,778.34
意外险及其他险	2,073,161.29	1,535,413.80
合计	267,798,075.39	163,195,860.42

1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2年	2011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3,187,725.06	33,288,643.29
再保险合同	670,203.61	131,573.01
小计	53,857,928.67	33,420,216.30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75,951.06)	8,593,188.57
再保险合同	-	(2,923.83)
小计	(1,775,951.06)	8,590,264.74
净额	55,633,879.73	24,829,951.56
其中：		
剩余边际的摊销金额	607,713.90	108,801.84

13. 赔付支出

	2012年	2011年
原保险合同	100,289,431.43	44,027,161.52
再保险合同	310,060.90	30,926.86
合计	100,599,492.33	44,058,088.38

1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如下：

	2012年	2011年
原保险合同	96,064,459.40	29,662,494.10
再保险合同	(622,306.49)	(70,397.76)
合计	<u>95,442,152.91</u>	<u>29,592,096.34</u>

(2) 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如下:

	2012年	2011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3,258,126.50	14,154,863.69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498,001.67	14,156,007.46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2,216,701.89	628,147.43
风险边际	5,091,629.34	723,475.52
合计	<u>96,064,459.40</u>	<u>29,662,494.10</u>

15.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2年	2011年
原保险合同	21,304,232.21	6,625,154.25
再保险合同	(11,580.82)	11,133.38
合计	<u>21,292,651.39</u>	<u>6,636,287.63</u>

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险种	2012年	2011年
企业财产险	7,091,743.39	5,914,433.84
家庭财产险	17,182.08	45,353.40
机动车辆险	17,655,922.97	3,479,370.76
工程险	386,181.41	544,583.08
责任险	8,107,578.21	3,074,411.86
信用保证险	136,306.54	323,128.07
货物运输险	1,623,939.06	2,462,569.06
意外险及其他险	215,188.00	188,987.50
合计	<u>35,234,041.66</u>	<u>16,032,837.57</u>

17.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12年	2011年
工资及福利费	42,882,570.99	33,330,582.32

社会统筹保险	5, 658, 745. 39	3, 226, 334. 33
住房公积金	1, 627, 224. 21	927, 225. 88
租赁费	14, 590, 943. 29	11, 562, 650. 36
开办费	3, 241, 168. 63	3, 961, 441. 99
修理费	3, 089, 302. 00	3, 129, 305. 00
差旅费	2, 819, 988. 14	2, 018, 241. 70
固定资产折旧费	2, 987, 855. 49	3, 386, 526. 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 746, 478. 99	1, 366, 903. 42
无形资产摊销	333, 603. 88	172, 520. 32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 101, 072. 49	1, 294, 025. 66
业务招待费	9, 089, 309. 53	2, 169, 180. 27
其他	20, 120, 906. 91	9, 082, 138. 16
合计	110, 289, 169. 94	75, 627, 076. 36

18. 营业外收入

	2012年	2011年
上海金融发展资金	-	2, 376, 000. 00
其他	<u>96, 073. 46</u>	<u>69, 815. 72</u>
合计	<u>96, 073. 46</u>	<u>2, 445, 815. 72</u>

2.3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上述财务报表摘自本公司已审财务报表，该财务报表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由注册会计师吴志强、范玉军发表无保留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1、保险风险: 指由于非预期重大理赔、业务集中高赔付风险险种、准备金提取不足或再保险安排不当等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本公司对保险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a) 损失频率与损失幅度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公司 2012 年度保费收入同比增长 62.4%, 已赚保费随著保费规模提升亦同步快速增长, 进而能更有效减缓个别承保业务不利发展所引起经营成果的波动。

(b) 集中度风险: 本公司 2012 年度商业车险保费收入占比由 2011 年的 23.4%大幅提升至 45.8%; 企业财产保险则由 39.4%降至 26.4%, 责任保险 20.5%与 2011 年基本持平, 其余险种的保费收入合计约占 7.3%。车险业务同质性高, 案均赔款较低, 承保数量的提升使风险分散职能更有效的发挥。

(c) 准备金提取不足风险: 依据中国保监会的准备金有关规定, 谨慎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 另于每季末对前二年度的准备金进行回溯分析, 以及时掌控准备金进展情况。

(d) 再保险安排不当风险: 依据《保险法》、《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分散承保风险的需求, 确定自留限额与再保政策, 以降低此类风险的影响。

2、市场风险: 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 以及由于重大危机造成业务收入无法弥补费用的可能性;

本公司对保险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于 2012 年末进行各类市场风险敏感度分析以及资产负债匹配测试, 测试内容如下, 结果显示即使发生预期范围内的各项不利变化, 公司 2012 年末偿付能力仍属充足。

(a) 利率风险: 本公司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债券账面价值的减少, 以收益率增加 150 BP 测试;

(b) 汇率风险: 本公司汇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存款汇兑损失, 以人民币升值 10%测试;

(c) 股票价格风险: 以 2012 年末本公司所持权益性资产评估, 测算 A 股市场价格下降 30%的情况;

(d) 资产负债匹配风险: 分析 2012 年末资产负债期间匹配情况, 仅在 15 年以上部份, 受抵押贷款房屋保险业务的长期负债影响, 致资产负债间有小额缺口外, 15 年以下的资产均高于负债。

3、信用风险: 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a) 投资信用风险: 2012 年末公司配置之债券除国债外, 主要为政策性及股份制银行担保的 AAA 级企业债、中央企业担保的 AAA 级企业债和地方国有企业担保的 AAA 级企业债, 信用风险较低;

(b) 再保险信用风险: 2013 年合约再保险公司均获 S&P A- 或 A. M. BEST B++ 以上的信用评级。

4、流动性风险: 指公司在履行与负债有关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可能性。

本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依据资产负债评估结果，我司 2012 年末配置在一年期内的资产数额高于一年期内负债，可产生足够现金流量支付 2012 年末预期未来的赔付责任、理赔费用及其它费用。

5、操作风险：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损失的可能性。

本公司对操作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如下：

本公司对于操作风险的管控，主要透过制定各项制度办法及作业流程、设置有效的分工及权限控制、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等方式，并同时运用合规检查和内部审计等手段进行监督与协助提升作业效率。

(二) 风险控制：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风险管理工作，以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本公司亦设立风险管理小组，主要职责为「综合协调风险管理事务」与「负责具体风险管理相关工作」事宜，小组由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企划、财会、业务管理、信息技术等部门主管组成，总经理担任召集人。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描述与执行情况：

本公司定期检视各项风险变量的敏感性分析结果，对整体经营风险部分，则透过各类情景测试，包括年度动态偿付能力测试以及每季的压力测试，评估在面临未来特定变动时的财务状况与偿付能力变化，以确保在有效落实年度经营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能达到监管要求以上水平。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2 年度保费收入前五名保险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1, 084, 245. 7	12, 047. 1	3, 460. 5	8, 713. 4	-9, 412. 8
2	企业财产保险	15, 227, 985. 4	6, 935. 9	3, 048. 5	779. 8	-889. 9
3	责任保险	1, 210, 164. 3	5, 385. 8	2, 037. 5	2, 766. 4	-3, 111. 9
4	货物运输保险	5, 371, 768. 9	1, 133. 7	1, 242. 3	478. 8	-1, 201. 2
5	工程保险	1, 183, 206. 4	463. 8	192. 4	345. 1	-386. 6

注: 准备金栏位为该险种净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与净提未决赔款准备金之和。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1. 公司的主要偿付能力指标: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认可资产（万元）	43,105.45	44,100.23
认可负债（万元）	18,538.05	33,042.47
实际资本（万元）	24,567.40	11,057.76
最低资本（万元）	1,608.45	3,057.17
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2,958.95	8,000.59
偿付能力充足率（%）	1,527.00	361.70

2. 相比报告前一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及其原因:

2012 年末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 361.70%，相比 2011 年下降 76.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险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0,460.22 万元，上升幅度为 64.10%，最低资本由 1,608.45 上升至 3,057.17，上升幅度为 90.07%，导致本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年度有较大变动。

第六节 其他信息

1、重大关联交易

2012 年本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关联交易。

2、重大事项

- (1) 2012年9月18日，依据中国保监会文件（保监国际[2012]990号）批复，批准公司经营范围扩大至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
- (2) 2012年12月31日，依据中国保监会文件（保监产险[2012]1526号）批复，核准公司经营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资格。